关于第二轮摸底医疗机构在医药协同科技创新研究中

开展工作情况的通知

京区各医疗机构：

为落实《北京市加快医药健康协同创新行动计划(2018-2020年)》，发挥北京优势临床资源的溢出效应，全面支撑医药健康产业创新发展，现面向京区医疗机构开展第二轮医疗器械/人工智能产品研发情况的摸底调研。本次摸底的产品将纳入2019年相关专项的储备库。

详细内容见附

附件1：

**医疗器械/人工智能产品说明及调查表**

1. 临床医生自主研发的医疗器械：北京地区医疗机构专家根据临床经验和需求设计开发的创新医疗器械，与现有同类产品相比，有创新性或技术突破点，适合临床需求、提高诊疗疗效、节约医疗费用或减少就诊时间等社会效益，具有良好的市场应用前景。负责人前期曾发表过相关文章或已申请相关专利（专利第一发明人为所在医疗机构的临床医生），且后续有意继续开展相关研究可以申报；
2. 人工智能产品：北京地区医疗机构专家根据临床需求，结合现代人工智能技术，前期已初步探索开发自动化辅助分析工具，包括可对静态或动态临床影像开展辅助判读、病理分析、诊断参考的人工智能数据处理系统，可对常见病、多发病提供诊疗规划的人工智能决策支持系统等，能够为临床提供高效智能的技术辅助手段。预期产品的研发符合国家、北京市对智能医疗领域研究发展规划，能够对提高相关疾病领域临床诊疗水平、降低医生工作量起到重要推动作用，医学智能化辅助分析类研究最终可形成产品，并向CMDE进行申报，产品有望推广至其他医疗机构，有较大的应用前景。负责人前期已开展过相关方面的探索，与人工智能企业有较好的合作基础，后续有意向继续开展相关研究可以申报。
3. 产品成熟度：1）设计阶段：处于想法、探讨、咨询层面，或初步与企进行过沟通，但是还未实际开展相关研究工作；2）实施阶段：已经与企业进行对接，共同开展研究性工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4. 工作基础：填写与此研究相关的工作及成果；
5. 工作进展：产品目前进行到哪一阶段，取得哪些阶段性成果；
6. 此前已经申报过的项目请按照此次通知补充相关内容即可；
7. 各医院除提交课题组《医疗器械/人工智能产品调查表》外，还要将本单位所有产品汇总到《医院推荐清单》一同提交。

**医疗器械/人工智能产品调查表**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 **申报人** | 　 |
| **申报单位** | 　 | **经费需求** | 　 |
| **实施周期** |  | **产品成熟度** | 设计阶段/实施阶段 |
| **合作企业名称** |  | **合作企业注册地** |  |
| 1. 背景及意义（临床意义、研究现状等）
2. 产品特点及临床应用范围（例：产品与传统术式或同类产品相比的创新性，对象群体、适应症）
3. 工作基础
4. 工作进展
5. 下一步工作计划

 1. 预期效果（产品性能、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
2. 负责人介绍
3. 合作企业介绍（包括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近两年企业利润、企业特色）
 |

附件2：

**医院推荐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所属领域** | **负责人** | **产品成熟度** | **产品分类**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产品成熟度：填写设计阶段或实施阶段
2. 产品分类：填写医疗器械或人工智能